

我們首先談到了保羅因信心而阻止了水手離開船，勸眾人吃飯並擘餅，看到了即使有神的應許，在某些情況下，我們還是需要與神同工的。第二是講到船擱淺，但眾人都得救的過程。第三我們來看馬耳他的土人待他們有情分，並島上發生的毒蛇事件。第四說到保羅以禱告及按手行醫治的神蹟，並簡談了只接受聖經明說的和聖經有的概念，會不致於因此而改變了聖經，創造了一個不是聖經所講的神。第五是提到路加敘述了他們最後是如何到了羅馬的。第六是講保羅在羅馬城向猶太人的宣道，且引用了一篇過去的文章，去討論經文中提到的有爭議性的以賽亞一個預言。最後是說到保羅在羅馬的宣道及短期未來的方向，後者也大致的討論了為什麼我們不會照現有的聖經安排次序去看保羅的書信，而要儘可能的按照時間的次序，去大致地看完一遍，保羅書信所要傳遞的訊息，也看了「新約是實體，舊約是影子」的這概念。

請注意，這篇文章是基於週日(5/24/26)的專題查經加以擴展而來，經文除了特別註明外，是基於和合本。如果文章中引用過去的文章，都在我們的網站上，『<https://a-christian-voice.com/>』，要按『對屬靈生命的瞭解』。

## 1. 保羅因信心而阻止水手離船並擘餅

「到了第十四天夜間，船在亞得里亞海飄來飄去。約到半夜，水手以為漸近旱地，就探深淺，探得有十二丈；稍往前行，又探深淺，探得有九丈。恐怕撞在石頭上，就從船尾拋下四個錨，盼望天亮。水手想要逃出船去，把小船放在海裏，假作要從船頭拋錨的樣子。保羅對百夫長和兵丁說：「這些人若不等在船上，你們必不能得救。」於是兵丁砍斷小船的繩子，由它飄去。天漸亮的時候，保羅勸眾人都吃飯，說：「你們懸望忍餓不吃甚麼已經十四天了。所以我勸你們吃飯，這是關乎你們救命的事；因為你們各人連一根頭髮也不至於損壞。」保羅說了這話，就拿着餅，在眾人面前祝謝了神，擘開吃。於是他們都放下心，也就吃了。我們在船上的共有二百七十六個人。他們吃飽了，就把船上的麥子拋在海裏，為要叫船輕一點。」(使徒行傳 27:27-38)

我們看到水手做了能做的事情，即使如此，水手仍絕望的想要逃出船去，保羅看穿了他們要逃走的動作，就「...對百夫長和兵丁說：「這些人若不等在船上，你們必不能得救。」」(使徒行傳 27:31) 所以我們看見了即使有神的應許，人還是要配合的。以常識而言，一艘沒有水手的船，要全部的人得救是不太可能的。有人就說這是因為保羅信心不夠，但這是明顯是錯的，這從「神藉著聖經告訴我們是一致的」來看，就很清楚了。我們不是不久前才說，他告訴眾人預言說，「所以眾位可以放心，我信神他怎樣對我說，事情也要怎樣成就。」(使徒行傳 27:25) 而且，終其新約的記載，一致的說，保羅是大有信心的人，但人有自由意志，可以隨便的亂說。

所幸的是他們這次聽從了保羅的話，讓小船飄去。因為眾人懸望忍餓不吃甚麼已經十四天了，保羅就勸他們吃飯，這的確是關乎他們救命的事，到要逃命的時候，是需要體力的。於

是在他擘餅後，眾人就放心吃飯。所以他們一定看到了保羅的信心，相信保羅所說的，要就不會為要叫船輕一點，就把船上的麥子拋在海裏，因為這樣一來，他們非在餓死之前得救不可。我們也看到，一個大有信心的人，他的信心是可以被別人看到的。

## 2. 船擱淺但眾人都得救的過程

「到了天亮，他們不認識那地方，但見一個海灣，有岸可登，就商議能把船攏進去不能。於是砍斷纜索，棄錨在海裏，同時也鬆開舵繩，拉起頭篷，順着風向岸行去。但遇着兩水夾流的地方，就把船擱了淺。船頭膠住不動，船尾被浪的猛力衝壞。兵丁的意思要把囚犯殺了，恐怕有洩水脫逃的。但百夫長要救保羅，不准他們任意而行，就吩咐會洩水的，跳下水去先上岸，其餘的人可以用板子或船上的零碎東西上岸。這樣，眾人都得了救，上了岸。」(使徒行傳 27:39-44)

我們看到，他們雖是做了他們能做的事情，但最後還是抵不住大自然的力量，船擱淺了，由於百夫長要救保羅，眾人都得救的神的旨意就因此成就了。我們看到神的旨意成就，常常是藉著人，這就猶如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救恩反因此而成就了。

## 3. 馬耳他的土人待他們有情分並毒蛇事件

「我們既已得救，才知道那島名叫馬耳他。土人看待我們，有非常的情分；因為當時下雨，天氣又冷，就生火接待我們眾人。那時，保羅拾起一捆柴，放在火上，有一條毒蛇，因為熱了出來，咬住他的手。土人看見那毒蛇懸在他手上，就彼此說：「這人必是個兇手，雖然從海裏救上來，天理還不容他活着。」保羅竟把那毒蛇甩在火裏，並沒有受傷。土人想他必要腫起來，或是忽然仆倒死了；看了多時，見他無害，就轉念說：「他是個神！」」(使徒行傳 28:1-6)

那毒蛇事件經文寫的很清楚，土人待他們有非常的情分，應該和那毒蛇事件有關，這事件經文說得很清楚，土人是不會弄錯的，那蛇是真有毒，但保羅不為其所害，所以他們最後「...轉念說：「他是個神！」」(使徒行傳 28:6)

雖然我們在「2167 被戲弄, 釘十字架, 安葬, 復活及顯現, 錯誤經文 - 可(15)16-(16)20」中的「7. 不在古老的手稿中的錯誤經文」，討論過馬可福音 16:9-20 是對錯相雜的，所以是後來附加的經文，在其中也說到了這毒蛇事件，是新約所提到的「手能拿蛇；...」(馬可福音 16:18) 的唯一的例子。

## 4. 保羅以禱告及接手行醫治神蹟

「離那地方不遠，有田產是島長部百流的。他接納我們，盡情款待三日。當時，部百流的父親患熱病和痢疾躺着。保羅進去為他禱告，接手在他身上，治好了他。從此，島上其餘的病人也來得了醫治。他們又多方地尊敬我們，到了開船的時候，也把我們所需用的送到船上。」(使徒行傳 28:7-10)

雖然土人原先以為保羅是神，這時應知道是神藉著保羅的手行了許多醫治的神蹟，除了部百流外，單純的土人也因相信而得了醫治，難怪「他們又多方地尊敬我們，到了開船的時候，也把我們所需用的送到船上。」(使徒行傳 28:10) 在這裏並沒有直說，土人就因看到神蹟而因此受洗了，但單純的相信使他們得了醫治。於是有人就引用這些經文，說是單純的相信可以使人看到更多的神蹟。要人單純的相信是好的，但要知道要真正的單純的相信，不能只用說的，神是看人的內心，不是看人的外表，且祂有絕對的主權，做最後的決定。

至於保羅不願意他們認為他是神的原因，我們只能猜大概是因為和巴拿巴、保羅第一次出去宣道時所碰到的同樣的事情有關，就是「二人說了這些話，僅僅地攔住眾人不獻祭與他們。」(使徒行傳14:18) 但我們永遠不能確定這一點，因為聖經沒有明說。於是有人對我說，我這樣只接受聖經明說的和聖經有的概念的看法，會使我很難接受啓示，尤其是聖經沒有講的啓示。我後來確定，這樣告訴我的人會更改一些聖經的話語，我想這樣的看法，至少不致於因此而改變了聖經的話語，而因此創造了一個不是聖經所講的神。對於這點，我們可以舉個例子來說，摩門教以為得到啓示，卻是改變聖經的一個很明顯的例子。

關於信仰，我們也看到主耶穌對猶太人說，「哥拉汛哪，你有禍了！伯賽大啊，你有禍了！因為在你們中間所行的異能，若行在推羅、西頓，他們早已披麻蒙灰悔改了。但我告訴你們，當審判的日子，推羅、西頓所受的比你們還容易受呢！」(馬太福音 11:21-22) 猶太人的心是如此剛硬，外邦人雖不信主，但最後審判時還容易多了！

## 5. 路加敘述了他們最後是如何到了羅馬

「過了三個月，我們上了亞歷山太的船往前行。這船以「宙斯雙子」為記，是在那海島過了冬的。到了敘拉古，我們停泊三日，又從那裏繞行，來到利基翁。過了一天，起了南風，第二天就來到部丟利。在那裏遇見弟兄們，請我們與他們同住了七天。這樣，我們來到羅馬。那裏的弟兄們一聽見我們的信息，就出來到亞比烏市和三館地方迎接我們。保羅見了他們，就感謝神，放心壯膽。」(使徒行傳 28:11-15)

我們看到路加用他一慣如寫歷史般的筆鋒，記錄了他們最後是如何到了羅馬。他的觀察是多麼仔細，他甚至注意到「宙斯雙子」的記號，所以知道那船是在那海島過了冬的。我們也看到保羅見了迎接他們的弟兄們，就感謝神，放心壯膽。在這裏說的放心壯膽，使我們看到了不論是多麼屬靈的人，還是需要別人扶持的。

## 6. 保羅在羅馬城向猶太人的宣道

「進了羅馬城，保羅蒙准和一個看守他的兵另住在一處。過了三天，保羅請猶太人的首領來。他們來了，就對他們說：「弟兄們，我雖沒有做甚麼事干犯本國的百姓和我們祖宗的規條，卻被鎖綁，從耶路撒冷解在羅馬人的手裏。他們審問了我，就願意釋放我，因為在我身上並沒有該死的罪。無奈猶太人不服，我不得已，只好上告於凱撒，並非有甚麼事要控告我本國的百姓。因此，我請你們來見面說話。我原為以色列人所指望的，被這鏈子捆鎖。」他

們說：「我們並沒有接着從猶太來論你的信，也沒有弟兄到這裏來，報給我們說你有甚麼不好處。但我們願意聽你的意見如何，因為這教門，我們曉得是到處被毀謗的。」他們和保羅約定了日子，就有許多人到他的寓處來。保羅從早到晚對他們講論這事，證明神國的道，引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書，以耶穌的事勸勉他們。他所說的話，有信的，有不信的。他們彼此不合，就散了。未散以先，保羅說了一句話，說：「聖靈藉先知以賽亞向你們祖宗所說的話是不錯的。他說：『你去告訴這百姓說：你們聽是要聽見，卻不明白；看是要看見，卻不曉得。因為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發沉，眼睛閉着；恐怕眼睛看見，耳朵聽見，心裏明白，回轉過來，我就醫治他們。』」所以你們當知道，神這救恩如今傳給外邦人，他們也必聽受。」(使徒行傳 28:16-28)

我們看到了保羅在羅馬只有三天，就和猶太人說明了，自己是不得已才上告於凱撒，被捆鎖是因為保羅為以色列人所指望的。我們以前談過，以前有人到別的城市去煽動眾人去告他，如「...帖撒羅尼迦的猶太人知道保羅又在庇哩亞傳神的道，也就往那裏去，聳動攪擾眾人。」(使徒行傳 17:13) 保羅在耶路撒冷的被捕，也是因為「...從亞西亞來的猶太人，看見保羅在殿裏，就聳動了眾人下手拿他。」(使徒行傳 21:27) 現在他到了羅馬，太遠了，就沒有人再來聳動了。但猶太人表示願意聽他宣道，只因他們心硬，就說明了自己是外邦人的使徒，外邦人中有耳可聽的人都聽受了。在這之前，保羅引用了以賽亞的話，因為這些話會引起一些爭議，所以我們以前在「2117 實實在在, 邏輯, 真理, 和剛硬 - 約(5)19-47」的「4. 人的心是何等的剛硬啊！」中，討論過其真正的涵義，請找到那篇文章。

## 7. 保羅在羅馬的宣道及短期未來的方向

「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裏住了足足兩年。凡來見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膽傳講神國的道，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並沒有人禁止。」(使徒行傳 28:30-31)

我們看到保羅在羅馬的宣道沒有人禁止，正如主所應許的，「...放心吧！你怎樣在耶路撒冷為我作見證，也必怎樣在羅馬為我作見證。」(使徒行傳 23:11) 他的如此宣道也是有效的，一個例子就是他在經文中說的，「就是為我在捆鎖中所生的兒子阿尼西謀(阿尼西母)求你。」(腓利門書 1:10) 他也知道他的死期將至時，因他說得很清楚，「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提摩太後書 4:6) 現在也是如此，一些非常屬靈的人，是可以如保羅般知道自己死期的。

有人說，他在羅馬短期釋放後去了西班牙，但聖經沒有直接的證據，只在經文中說了他有這個意願，「但如今在這裏再沒有可傳的地方，而且這好幾年，我切心想望到西班牙去的時候，可以到你們那裏。」(羅馬書 15:23)

至於短期未來的方向，我們現在已基本上大致的看過一遍，新約的除馬太福音外的三本福音書，和使徒行傳，舊約只看了創世記的前三章，看到神計劃中的旨意。簡言之，我們會先大致看完新約，然後才會去看舊約，因為我們現在是活在新約的時代，而舊約除了不多的還沒有兌現的預言外，都是已發生的事情，可以用來支持新約的敘述，也就是說我們下一步會看保羅的十三本書信。按著次序，在新約中就是：羅馬書，哥林多前書，哥林多後書，加

拉太書，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帖撒羅尼迦前書，帖撒羅尼迦後書，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腓利門書。

有人可能注意到，這十三本書的次序基本上是照著書的長短來排列的，但分為兩類，先是給教會全體的書信，後面四本是給個人的。如果是照聖經現有的次序讀，就一點也看不到保羅的成長過程。雖然他說得很清楚，他所傳的福音的確是從啓示來的，他說「弟兄們，我告訴你們，我素來所傳的福音，不是出於人的意思，因為我不是從人領受的，也不是人教導我的，乃是從耶穌基督啓示來的。」(加拉太書 1:11-12) 又說，「...恐怕我因所得的啓示甚大，就過於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在我肉體上，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擊我，免得我過於自高。」(哥林多後書 12:7) 但啓示不是畢其工於一役的，當神開我們的眼睛時，啓示是會成長的。

請不要忘記，神是無限，而人是有限，祂是可以隨時隨地開我們的眼睛，主權是在祂。因我們不知道每本書成書的確實時間，祇能從新約中找一些資料，其餘的必須儘可能猜測其次序和可能的原因，但要知道訊息比次序更重要，我們至少可以大致地看完一遍保羅書信所要傳遞的訊息。

最後我們還要強調是會先看新約的原因，因為「新約是實體，舊約是影子」，當舊約所說的和新約有出入時，要以新約為準。譬如，「耶穌說：「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所以寫這條例(休妻)給你們。但從起初創造的時候，神造人是造男造女。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乃是一體的了。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馬可福音 10:5-9) 所以摩西有休妻的條例，只是因為他們的心硬，並不是神原先的意思，而且不是每一對夫妻檔都是神所配合的，而是神所配合的，人不可分開。

雖然在聖經裏面找不到這句話，但絕對有這概念，這就猶如在聖經找不到「三位一體」這個字，但有這概念。譬如，在舊約中的一個影子是大祭司的職位，「凡從人間挑選的大祭司，是奉派替人辦理屬神的事，為要獻上禮物和贖罪祭。」(希伯來書 5:1) 「這大祭司的尊榮，沒有人自取，惟要蒙神所召，像亞倫一樣。」(希伯來書 5:4) 在新約中的實體是這樣說的，耶穌「...蒙神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稱他為大祭司。」(希伯來書 5:10)

另外一個例子是銅蛇預表了耶穌，是影子(參民數記 21:4-9)。當時，「摩西便製造一條銅蛇，掛在杆子上，凡被蛇咬的，一望這銅蛇，就活了。」(民數記 21:9) 耶穌說，「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約翰福音 3:14-15) 所以耶穌是實體。當然還有許多其他的例子，就不多說了。